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分单位)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项目支出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 情况说明

-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承担全市重大水事违法事件查处、河道采砂管理、跨区水事纠纷协调处理等方面的执法辅助性、事务性工作。
- 2、参与推进落实河湖长制、河湖流域治理、河湖水生态修复相关工作。
- 3、协助开展全市河湖流域重大项目管理工。
- 4、承担市级防汛物资储备管理和筹集调度等工作。
- 5、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内设机构 7 个，包括办公室、流域治理科、建设管理科、采砂管理科、执法辅助科、投诉管理科、物资保障科。

第二部分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表

表 1

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55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1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7.6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农林水支出	1,249.6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3.7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555.03	本年支出合计	1,592.53
上年结转结余	37.5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592.53	支 出 总 计	1,592.53

表 2

收入总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 （单位）名 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 共预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事 业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经 营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国 有 资 本 经 营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管 理 资 金	单 位 资 金
	合计	1592. 53	1555. 03	1555. 03									37. 50	37. 50				
807	武汉市水 务局		1555. 03	1555. 03										37. 50				
807007	武汉市 河湖 流域 治理 事务 中心	1592. 53	1555. 03	1555. 03									37. 50	37. 50				

表 3

支出总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 单位 经营 支出	上缴 上级 支出	对附 属单 位补 助支 出
	合计	1,592.53	861.28	73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1	201.6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84	190.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04	14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0	48.80				
20808	抚恤	7.00	7.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0	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0	77.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0	77.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0	31.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40	46.40				
213	农林水支出	1,249.60	518.35	731.25			
21303	水利	1,249.60	518.35	731.2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94.10	518.35	675.75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7.50		37.50			
2130314	防汛	18.00		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1	6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1	6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0	41.1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9	8.49				
2210203	购房补贴	14.12	14.12				

表 4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555.03	一、本年支出	1592.5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55.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37.50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7.5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1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77.60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	1249.6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63.7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其他支出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592.53	支 出 总 计	1592.53

表 5-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功能科目)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592.53	861.28	814.98	46.30	731.2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1	201.61	190.8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0.84	190.84	190.84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2.04	142.04	142.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8.80	48.80	48.80		
20808	抚恤	7.00	7.00	7.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00	7.00	7.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3.77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7	3.77	3.7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7.60	77.60	77.6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7.60	77.60	77.6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0	31.20	31.2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46.40	46.40	46.40		
213	农林水支出	1,249.60	518.35	472.05	46.30	731.25
21303	水利	1,249.60	518.35	472.05	46.30	731.25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1,194.10	518.35	472.05	46.30	675.75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7.50				37.50
2130314	防汛	18.00				18.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71	63.71	63.7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71	63.71	63.71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1.10	41.10	41.10		
2210202	提租补贴	8.49	8.49	8.49		
2210203	购房补贴	14.12	14.12	14.12		

表 5-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分单位)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单位 编码	单位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 经费	公用 经费	
807007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1592.53	861.28	814.98	46.30	731.25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861.28	814.98	46.30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65.94	665.94	
30101	基本工资	80.41	80.41	
30102	津贴补贴	32.40	32.40	
30103	奖金	1.05	1.05	
30107	绩效工资	207.58	207.5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8.80	48.8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20	31.2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46.40	46.4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77	3.77	
30113	住房公积金	41.10	41.1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3.23	173.2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6.30		46.30
30201	办公费	1.90		1.90
302027	印刷费	1.00		1.00
30205	水费	0.55		0.55
30206	电费	2.00		2.00
30207	邮电费	4.00		4.00
30211	差旅费	3.00		3.00
30213	维修（护）费	3.68		3.68
30216	培训费	1.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40		0.40
30228	工会经费	9.60		9.60
30229	福利费	7.72		7.7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00		6.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46		5.4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04	149.04	
30302	退休费	128.24	128.24	
30304	抚恤金	7.00	7.00	
30305	生活补助	1.54	1.5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26	12.26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8	物资储备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6.40		6.00		6.00	0.40

表 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

表 9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本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

表 10

项目支出表

单位：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420100228070030000101	水务基础设施运行维护		25.00	25.00							
42010025807Y000000103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及防治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20.00	20.00							
42010025807Y000000104	2025 年度武汉市长、汉江险工险段水下地形测量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5.00	5.00							
420100228070030000102	水旱灾害防御及应急管理		130.15	130.15							
42010022807T000000112	防汛物资管理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112.15	112.15							
42010022807T000000121	防汛物资装备采购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18.00	18.00							
420100228070220000103	水务执法管理		538.60	538.60							
42010025807T000000102	辅助执法经费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538.60	538.60							
420100248070030000110	水利（改革）发展资金项目		37.50				37.50				
42010024807T000000130	武汉市 2024 年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及防治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32.50				32.50				
42010024807T000000138	武汉市 2024 年水利工程白蚁危害防治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5.00				5.00				

表 11-1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防汛物资管理	项目编码	42010022807T000000011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革辉	联系电话	8272176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28 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为做好防汛工作、提高灾害防御能力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尤为重要，该项目为加强武汉市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管理能力，保障市级防汛抗旱物资储备管理到位。		
项目主要内容	武汉市市级防汛物资储备仓库及相关设施日常维护、保养、整修及物业管理；防汛储备物资运输、晾晒、转堆及倒垛，堤防沿线砂石备料维护；防汛物资仓库物资管理系统维护等。		
项目总预算	112.15	项目当年预算	112.1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112.15 万元，2024 年 112.15 万元，2025 年 112.15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2.1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2.15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12.1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防汛物资管理	防汛仓库水费	水费	1.15	根据 2024 年实际支出水平及 2025 年需求预估仓库水费 0.2 万元，办公水费 0.95 万元。	
防汛物资管理	防汛仓库电费	电费	18.5	根据 2024 年实际支出水平及 2025 年需求预估仓库电费 2.5 万元，办公电费 16 万元。	
防汛物资管理	防汛仓库物业费	物业管理费	32	根据 2024 年物业费的实际合同金额和 2025 年实际需求内容预测。	
防汛物资管理	防汛仓库维护费	维修（护）费	27.45	仓库日常维护、车船维护、物资晾晒、消防设施维护、管理系统维护、防汛备料维护等	
防汛物资管理	防汛仓库其他费用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3.05	职工餐费、食堂管理费等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物业管理费		1		32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1		确保各年度防汛物资储备安全完整及有效调度，满足防汛工作需要。			
年度绩效目标 1		保障防汛应急物资供应，满足防汛工作需要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年防汛物资管理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年防汛物资保障及维护到位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各年防汛物资管理（维护）及时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确保各年度防汛物资供应，满足防汛需要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各区各年度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 值确 定依 据
				前年	上年	预计 当年 实现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物资管理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仓库管理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时效指标	防汛物资管理(维护)及时率（%）	100	100	100	计划 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防汛物资供应，满足防汛需要	得到 保障	得到保 障	得到 保障	计划 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	各区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	≥90	≥90	计划 数据

表 11-2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防汛物资装备采购		项目编码	42010022807T0000000121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革辉		联系电话	8272176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28 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为做好防洪防汛工作、提高水旱灾害防御能力重要指示批示精神，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工作尤为重要。结合武汉市市级防汛抗旱物资仓库物资储备现状，对 2024 年到报废年限的抢险物资进行补充，加强防汛物资保障。				
项目主要内容	采购救援橡皮艇 6 条（单价 0.8 万元/条），救援橡皮艇舷外机 6 台（单价 2.2 万元/条）。				
项目总预算	18		项目当年预算	18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18 万元，2024 年 18 万元，2025 年 18 万元。				
项目当年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8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18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2025 年防汛抗旱物资储备采购	根据 需要 采购 防汛 抗旱 物资	物资储备	18	根据防汛工作需要和国家防洪定额标准，结合市场调查原材料价格调整情况，采购救援橡皮艇 6 条（单价 0.8 万元/条），救援橡皮艇舷外机（配件）6 台（单价 2.2 万元/条）。			
项目采购							
品 名		数 量		金 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 称		目 标 说 明					
长效绩效目标		保证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充足，满足防汛抗旱工作需要。					
年度绩效目标		保证防汛抗旱物资储备充足，满足防汛抗旱工作需要。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年度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年度防汛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各年度物资储备采购及时率（%）		当年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年度物资储备保障率（%）		100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区各年度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防汛物资采购计划完成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防汛物资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物资储备采购及时率（%）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资储备保障率(%)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得到保障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区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3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辅助执法经费	项目编码	42010025807T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革辉	联系电话	8272176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28 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新增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特定目标类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武编【2024】82 号文，协助局机关处室开展全市水务执法辅助工作。对湖泊、水资源、防汛抗旱、河道堤防和采砂、排水、污水、供水、水土保持、水库等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水事违法线索移交。参与协调水务执法纠纷，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负责水务“110”联动的接转警工作，指导各区水务“110”工作，督促水务“110”联动单位落实处警并及时回告，落实涉水市民专线转办督办事项。协助局机关处室开展全市中心城区 40 个禁养湖泊三网拆除执法辅助工作。		
项目主要内容	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长江保护法》等水务法律法规，依法对湖泊、水资源、防汛抗旱、河道堤防和采砂、排水、污水、供水、水土保持、水库等水事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参与协调水务执法纠纷，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保障水务执法工作开展的各项辅助性工作主要包括执法码头、执法艇等运行、维修、维护，聘请常年法律顾问，提供合法性审查等法律服务，执法辅助协管员、日常执法保障开支等等。 2. 根据《湖北省湖泊保护条例》、《武汉市湖泊保护条例》、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在湖泊实施湖长制的知道意见》、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武汉市深化河湖长制推进“三长联动”的工作方案》、对部分湖泊及部分大中型水库开展抽查检查，与湖泊水域范围、水库管理范围对比分析，研判是否存在侵占湖泊水库违法行为，为执法办案和督办提供依据。 3. 根据《武汉市水务市民服务热线联动办理工作暂行办法》，承担市水务局市民服务热线、110 联动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日常工作，负责诉求受理、登记、转办、回复及归档，并对诉求办理工作进行跟踪督办和指导。		
项目总预算	538.6	项目当年预算	538.6

项目前两年 预算及当年 预算变动情 况	2025 年 538.6 万元。				
项目当年资 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38.6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38.6	
	其中：申请本级财力年初安排			538.6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水务执法码 头及执法艇 船务外包	水务执法码头、执法艇 船务	维修（护）费	200	根据执法码头及执法艇常年运行情 况以及 2024 年水务执法码头及执 法艇船务政府采购情况。	
水行政执法 （协管员）辅 助服务	宣传相关水法律、法规， 根据采购方委托开展巡 查工作，发现、劝阻水 事违法行为；配合水行 政执法人员开展水资 源、采砂、湖泊、排水 等水行政执法的辅助事 务，保障执法安全；不 直接实施行政处罚和行 政强制等行政行为。	劳务费	83	根据 2024 年水行政执法（协管员） 辅助服务实际情况编制。	
水务投诉诉 求处理	武汉市水务市民热线诉 求处理全流程工作，以 及相关配套管理和维 护。	委托业务费	88	根据工作服务事项、2024 年度采购 及实际开展情况测算，包括：1. 武 汉市水务市民热线的统一受理、咨 询、转办、催办、投诉、留言回复 和回访工作，将人工服务、自动语 音留言、信息资料处理紧密结合起	

				来，提供 24 小时不间断服务；2. 武汉市民服务热线及城市留言板等几个服务板块的处理工作，包含单不限于处理市民投诉、甄别、交办、转办、催办、审核、回复及回访工作；3. 配合市民投诉热点难点问题督查、督办及检查各区及部门投诉办理效果，定期对反复投诉问题进行挂牌督办，并根据数据分析岗收集数据，对各级部门进行评价排名通报。4. 手机各种投诉数据，每周汇总，每月分析，对综合信息形成专报，为科学决策提供依据。5. 日常的经营管理及服务支撑，安排服务专席，提供 7 天 24 小时的不间断服务。6. 提供服务环境所需的其他必备条件，包括但不限于服务配套设施，热线系统技术维护升级、经营管理等。	
水务执法码头及执法艇运修、维护、执法艇燃料	开展执法艇、码头泵船设施设备维修维护，码头生活污水垃圾回收，执法艇燃料。	维修（护）费	30	执法码头生活污水及垃圾回收，常年运行情况约需经费 12 万元。执法艇和码头趸船机电动力设备等维修 9 万元，执法艇燃料 9 万元。	
常年法律顾问法律服务	根据法治政府建设及依法行政要求，聘请常年法律顾问，提供合法性审查等法律服务。	委托业务费	5	参考往年经费、市场调研等情况，预算 5 万元。	
趸船及执法艇周期检验检测	执法艇船底外部检查（坞内检验）。趸船 2025 年 8 月 20 日换证检验。	维修（护）费	17	执法艇年度坞检、趸船换证检验（特别检验）17 万元。	
日常辅助执法保障	保障排水、供水污水、水资源、水保、水库、河道、堤防、湖泊及水务执法码头、执法艇等执法设备装备应急维修、水务法律法规宣传和日常执法保障等。	其他商品服务支出	20.5	包括排水、供水、污水、水资源、水保、水库、河道、堤防、湖泊及水务执法码头、执法艇等执法设备装备应急维修、水务法律法规和日常执法保障等。	
物业管理	办公楼物业费	物业费	30	办公楼 2-4 层物业费	
劳务派遣费用	劳务派遣的费用	劳务费	65.1	6 名劳务派遣人员劳务费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水务执法码头及执法艇船务外包		1		200			
水务投诉诉求处理		1		88			
物业管理		1		30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强化水务辅助执法，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年度绩效目标		依法对湖泊、水资源、防汛抗旱、河道堤防和采砂、排水、污水、供水、水土保持、水库等水事活动进行巡查检查，水事违法线索移交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水务辅助执法检查完成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水事违法线索移交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水务市民热线投诉时限内办结率（%）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辅助执法监管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水务市民热线办理满意度（%）	≥85	行业标准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务辅助执法检查工作完成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数量指标	水务执法码头及执法艇船务保障率（%）	-	-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水事违法线索移交率（%）	-	-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水务市民热线投诉时限内办结率（%）	-	-	100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开展辅助执法监督检查工作，维护正常水事秩序	-	-	好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水务市民热线办理满意度(%)	-	-	≥85	行业标准

表 11-4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及防治	项目编码	42010025807Y0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革辉	联系电话	8272176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28 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落实水利部《水利工程白蚁防治工作指导意见》（水运管【2023】191 号）文件精神，加强水利工程白蚁防治工作，及时控制白蚁危害安全隐患，保障水利工程安全运行，牢牢守住全市堤防安全、水库安全底线。		
项目主要内容	为进一步提高白蚁防治工作针对性、有效性，开展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和防治工作方案编制服务、造价咨询、对白蚁普查和防治实施工作开展监理、结算审计等服务。		
项目总预算	20	项目当年预算	2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48 万元，2024 年 18.58 万元，2025 年 20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0
	其中：申请本机财力年初安排		20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和防治实施方案编制项目	开展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和防治工作方案编制	委托业务费	8.5	水利部水总 [2014]429 号文颁发的《水利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工程部分），《湖北省水利工程白蚁防治概算定额》（DB42/T 1934-2022），办水总[2016]132 号《水利工程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计价依据调整办法》，办财务函[2019]448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工程计价依据增值税计算标准的通知》，鄂水利建函[2012]932 号文关于对《湖北省水利水电工程设计概（估）算编制规定》（试行）有关内容进行修订的通知，办水总函[2023]38 号《水利部办公厅关于调整水利工程计价依据安全生产措施费计算标准的通知》，鄂水利函[2023]141 号《省水利厅关于贯彻落实水利水电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措施费计算标准的暂行意见》。建筑工程执行水利部水总[2002]116 号文颁发的《水利建筑工程概算定额》，施工机械台时费采用水利部水总[2002]116 号文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机械台时费定额》及其他有关定额。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综合治理监理项目	对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和防治实施工作进行监理。	委托业务费	8.5	依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关于建设工程监理与服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发改价格 [2007]670 号）的规定计取监理服务收费基价，采用折扣率计价，折扣率为 80%，由委托人向监理人支付，具体金额以年度框架内各具体监理项目为依据。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和防治结算审计项目	对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和防治实施工作进行结算审计。	委托业务费	3	鄂建文【2018】27 号文颁发的《湖北省建设工程公共专业消耗量定额及全费用基价表》；鄂建文【2018】27 号文颁发的颁发的“关于调整我省现行建设工程计价依据定额人工单价的通知”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控制武汉市重要河道堤防白蚁安全隐患，保障河道堤防工程安全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年度武汉市河道堤防白蚁普查工作，掌握全市河道堤防运行情况，及时控制、消除堤防安全隐患，为安全度汛提供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年度一、二、三级堤防白蚁普查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年度白蚁普查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各年度成白蚁普查工作时间	当年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掌握全市堤防运行情况，及时控制、消除堤防安全隐患	得到确保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年度各区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二、三级堤防白蚁普查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白蚁普查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白蚁普查工作时间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掌握全市堤防运行情况，及时控制、消除堤防安全隐患。	得到确保	得到确保	得到确保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区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表 11-5

部门项目申报表(含绩效目标)

申报日期：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武汉市长、汉江险工险段水下地形测量		项目编码	42010025807Y0000000104
项目主管部门	武汉市水务局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项目负责人	袁革辉		联系电话	82721769
单位地址	武汉市江岸区六合路 28 号		邮政编码	430010
项目属性	持续性项目			
支出项目类别	其他运转类			
起始年度	2025 年		终止年度	2025 年
项目申请理由	根据下发《关于做好长江中下游及汉江下游干流河道崩岸预警工作的通知》，要求认真开展长江崩岸预警和崩岸险情排查工作，及时消除安全隐患。			
项目主要内容	为了解和掌握汛期前后武汉市堤防险工段水下地形变化情况和满足险段分析需要，对武汉市长、汉江近年发生过险情的堤岸点位实施水下测量及分析。			
项目总预算	5		项目当年预算	5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2023 年 90.95 万元，2024 年 66.55 万元，2025 年 5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
	其中：申请本机财力年初安排			5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4. 单位资金			

	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				
项目支出明细测算					
项目活动	活动内容表述	支出经济分类	金额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备注
2025 年度武汉市长、汉江险工险段水下地形测量	开展长、汉江险工险段水下地形测量并综合分析。	委托业务费	5	对近年市长、汉江发生过险情的堤岸点位进行水下地形测量并分析， 1、国家计委、建设部关于发布《工程勘察设计收费管理规定》的通知（计价格[2002]10 号文）； 2、中国勘察设计协会关于印发《工程勘察服务成本要素信息（2022 版）》的公告（中设协字[2022]52 号）。	
项目采购					
品名		数量		金额	
项目绩效总目标					
名称		目标说明			
长期绩效目标		为武汉市长江、汉江段防汛防洪工作提供相关数据依据，保障河道堤防工程安全运行。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完成年度武汉市长、汉江险工险段水下地形测量工作，掌握全市河道堤防运行情况，及时控制、消除堤防安全隐患，为安全度汛提供保障。			
长期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长期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各年度全市堤防长、汉江险工险段测量点分析范围覆盖率（%）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各年度险工险段测量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各年度险工险段测量工作时间	当年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掌握全市堤防运行情况,及时控制、消除堤防安全隐患	得到确保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年度各区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90	计划数据		
年度绩效目标表							
目标名称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前年	上年	预计当年实现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年度全市堤防长、汉江险工险段测量点分析范围覆盖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质量指标	险工险段测量工作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0	计划数据
		时效指标	完成险工险段测量工作时间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当年完成	计划数据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面掌握全市堤防运行情况,及时控制、消除堤防安全隐患。	得到确保	得到确保	得到确保	计划数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各区水务防汛部门满意度(%)	-	≥90	≥90	计划数据

第三部分 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 2025 年单位预算情况 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武汉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年结转。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农林水支出、住房保障支出。2025 年收支总预算 1,592.5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461.29 万元，增长 40.78%，主要是增加项目资金。

二、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收入预算 1,592.5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555.03 万元，占 97.65%；上年结转结余 37.5 万元，占 2.35%。

三、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2025 年支出预算 1,592.5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861.28 万元，占 54.08%；项目支出 731.25 万元，占 45.9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5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592.53 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1,555.03 万元，上年结转 37.50 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1.61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7.6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249.6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71 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92.53 万元。其中：（1）本年预算 1555.03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812.54 万元，增长 109.43%，主要是单位名称性质及职能均发生变化，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变更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2）上年结转 37.5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构情况。

基本支出 861.28 万元，占 54.08%，其中：人员经费 814.98 万元、公用经费 46.30 万元；项目支出 731.25 万元，占 45.92%。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2025 年预算数 142.04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111.38 万元，增长 363.27%，主要是：单位性质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变更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及根据政策正常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48.8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4.10 万元，下降 7.75%，主要是根据社保政策正常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2025 年预算数 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3.5 万元，增长

100%，主要是根据单位实际情况正常变动。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2025 年预算数 3.77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0.27 万元，增长 7.71%，主要是根据社保政策正常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 31.2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80 万元，下降 10.86%，主要是根据社保政策正常变动。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2025 年预算数 31.2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3.80 万元，下降 10.86%，主要是根据社保政策正常变动。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2025 年预算数 1194.1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675.04 万元，增长 130.05%，主要是单位性质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变更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及项目经费增加。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2025 年预算数 37.50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转。

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2025 年预算数 18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数一致，无变化。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5 年预算数 41.10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5.3 万元，下降 11.42%，主要是正常变动。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8.49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减少 1.02 万元，下降 10.73%，主要是正常变动。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2025 年预算数 14.12 万元，比 2024 年预算增加 7.46 万元，增长 112.01%，主要是单位性质由公益二类事业单位变更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861.28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814.98 万元，包括：

工资福利支出 665.94 万元，主要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9.04 万元，主要用于：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46.30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物业管理费、培训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1. 2025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安排的支出 6.4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6.4 万元，主要是 2024 年我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且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

支出。具体包括：

1.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万元)，比上年增加 6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且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2. 公务接待费 0.4 万元，比上年增加 0.4 万元，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我单位是公益二类事业单位且没有安排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十、项目支出安排情况

2025 年项目支出 731.25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拨款 693.75 万元、结转结余 37.50 万元。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1. 防汛物资管理 112.15 万元，主要用于防汛物资储备仓库及相关工具日常维护、保养、整修及物业管理等。

2. 防汛物资装备采购 18 万元，主要用于补充防汛工作需要的防汛物资装备。

3. 辅助执法经费 538.60 万元，主要用于湖泊、水资源、防汛抗旱、河道堤防和采砂、排水、污水、供水、水土保持、水库等水事活动监督检查，水事违法线索移交；协调水务执

法纠纷，维护正常的水事秩序；水务“110”联动的接转警工作，督促水务“110”联动单位落实处警并及时回告，落实涉水市民专线转办督办事项。

4. 2025 年度水利工程白蚁普查及防治 20 万元，主要用于堤防白蚁普查及防治。

5. 2025 年度武汉市长、汉江险工险段水下地形测量 5 万元，主要用于堤防水下地形测量。

6. 武汉市 2024 年水利工程普查及防治 32.5 万元。主要用于白蚁普查及防治。

7. 武汉市 2024 年水利工程白蚁危害防治 5 万元。主要用于白蚁危害防治。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350.50 万元，比 2024 年增加 216.55 万元，增长 161.66%，主要是项目资金增加。包括：货物类 0.5 万元，服务类 350 万元。

(二)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市河湖流域治理事务中心共有车辆 4 辆，其中应急保障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单位公务用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1 台(套)。

(三) 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4 年，预算支出 693.75 万元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

管理。设置了 5 个二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同时，拟对 2024 年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评价，评价结果依法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本部门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应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6.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7.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

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8. 农林水(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9. 农林水(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装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8.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9.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10.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三)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四)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

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五)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六)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七) 其他专用名词

备注：本报告中金额转化为万元时，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